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3-00250	分类:	综合业务、其它;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13年12月06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吉林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吉政办函〔2013〕214号)		
发文字号:	吉政办函〔2013〕214号	发布日期:	2013年12月06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吉林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

吉政办函〔2013〕214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根据省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变动情况和实际工作需要，省政府决定对吉林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巴音朝鲁 省长

常务副组长：马俊清 副省长

副 组 长：陈伟根 副省长

李福春 省政府秘书长

杨安娣 省政府副秘书长

成 员：浦生林 省编办主任

姜有为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

杨亚杰 省监察厅厅长

刘长龙 省财政厅厅长

刘庆恒 省审计厅厅长

李大法 省法制办主任

省公务员局局长

杨汝涛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巡视员、

吉林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法制办，办公室主任由省法制办主任李大法兼任。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3年12月6日